

新华社北京4月7日电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法兰西共和国联合声明

应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习近平邀请，法兰西共和国总统埃马纽埃尔·马克龙于2023年4月5日至7日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进行国事访问。在两国即将迎来建交60周年之际，两国元首回顾中法关系坚实基础和两国人民友谊，就双边关系、中国 - 欧盟关系和重大国际地区问题深入交换意见，决定在2018年1月9日、2019年3月25日和2019年11月6日的联合声明基础上，为中法合作开辟新前景，为中国 - 欧盟关系寻求新动能。

一、加强政治对话，促进政治互信

1.中法将延续两国元首年度会晤机制。

2.中法两国强调双方高层交往及战略对话、高级别经济财金对话和高级别人文交流机制对于发展双边合作的重要性，同意年内举行三大机制新一次会议。

3.中法两国重申愿在相互尊重彼此主权与领土完整和重大利益基础上，推动紧密持久的中法全面战略伙伴关系不断发展。

4.中法两国同意深化战略问题交流，特别是深化中国人民解放军南部战区与法国军队太平洋海区之间的对话，加强在国际和地区安全问题上的相互理解。

5.在中国和欧盟建立全面战略伙伴关系20周年之际，中国重申致力于发展中国 - 欧盟关系，鼓励高层交往，推动在战略问题上凝聚共识，增加人员交流，共同应对全球性挑战，积极平衡促进经济合作。法国作为欧盟成员国，认同上述方向，并将为此作出贡献。

6.法国重申坚持一个中国政策。

二、共同推动世界安全与稳定

7.作为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中法两国共同致力于为国际安全和稳定面临的挑战和威胁寻求基于国际法的建设性解决方案，认为应通过对话协商和平解决国家间分歧和争端，寻求在多极世界里强化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多边国际体系。

8.中法两国重申支持中国、法国、俄罗斯、英国和美国（五常）领导人2022年1月3日发表的《关于防止核战争与避免军备竞赛的联合声明》。正如声明中所强调，“

核战争打不赢也打不得”。两国呼吁不采取任何可能加剧紧张风险的行动。

9.两国愿加强协调合作，共同维护军控与防扩散体系的权威性和有效性，推进国际军控进程。中法两国重申致力于平衡推进《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核裁军、核不扩散与和平利用核能三大支柱，不断加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普遍性、权威性和有效性。

10.双方支持一切在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基础上恢复乌克兰和平的努力。

11.双方反对针对核电站和其他和平核设施的武装攻击，支持国际原子能机构为促进和平核设施的安全安保发挥建设性作用，包括为保障扎波罗热核电站的安全安保所作出的努力。

12.两国强调冲突当事方应严格遵守国际人道法的重要性。两国尤其呼吁根据国际承诺保护受冲突影响的妇女儿童，加大对冲突地区的人道援助，提供安全、快速、无障碍的人道主义援助准入。

13.双方将继续在中法战略对话机制下保持沟通。

14.2015年达成的伊朗核问题全面协议（JCPOA）是多边外交的重要成果。两国重申致力于推动伊朗核问题政治外交解决，重申致力于维护国际核不扩散体系及安理会决议的权威性和有效性，重申在此框架下对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支持。

15.中法两国将继续就朝鲜半岛问题保持密切沟通。

16.中法两国同意继续通过中法网络事务对话机制进行交流。

三、促进经济交流

17.中法两国承诺为企业提供公平和非歧视的竞争条件，特别是在化妆品、农业和农食产品、空中交通管理、金融（银行、保险、资产管理人）、卫生健康（医疗物资、疫苗）以及能源、投资和可持续发展等领域。为此，两国致力于为企业合作提供良好环境，改善两国企业在对方国家的市场准入，改善营商环境，确保尊重两国所有企业的知识产权。在数字经济领域，包括在5G方面，法方承诺在两国包括国家安全在内的法律法规基础上，继续以公平、非歧视方式处理中国企业的授权许可申请。

18.中法两国愿继续加强在服务业各领域的务实合作，支持两国机构和企业互利基础上开展经贸往来，促进服务贸易发展。法国愿应邀担任2024年中国国际服务贸易

交易会主宾国。

19.中法两国希加强农业、农食、兽医和植物检疫领域伙伴关系，乐见猪肉产品市场准入获得保障、向软枣猕猴桃和饲用乳制品开放市场、批准15家猪肉出口机构在华注册。两国主管部门将尽快回应符合双方食品卫生安全法律法规要求的农业、农食产品，特别是肉类和水产品出口企业未来的注册请求和婴幼儿乳品配方注册申请，以及双方各自部门提出的市场开放请求。双方将继续在肉牛、葡萄酒行业以及地理标志，特别是勃艮第葡萄酒地理标志注册方面进行交流合作。法国支持中国将尽快提出的加入国际葡萄与葡萄酒组织的申请，支持中国举办国际葡萄与葡萄酒产业大会。

20.中法两国对达成中方航空公司采购160架空客飞机的“批量采购协议”表示欢迎。两国将视中国航空运输市场和机队恢复和发展情况，适时研究中方航空公司的货运和长途运输等需求。双方欢迎中国民航局和欧盟航空安全局加强合作，将在均认可的国际安全标准基础上加快适航认证进程，特别是Y12F、H175、达索8X等项目的适航认证进程。双方欢迎两国企业就可持续航空燃料达成协议。双方继续开展工业合作，特别是空客天津新总装线项目。

21.中法两国支持两国航空公司按照两国民航部门相协调的方式，以恢复履行1966年6月1日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法兰西共和国政府航空交通协定》及相关航权安排为目标，尽快将航空连通恢复至疫情前水平。两国航空公司在中法之间经营航班时应享有公平均等的机会。两国支持深化人员和经济往来，包括为两国私营部门人员和商务人士提供签证便利。

22.双方对两国航天机构围绕嫦娥六号及地外样品联合研究开展合作感到满意。

23.为实现能源体系低碳转型的共同愿望，中法两国在政府间和平利用核能合作协定框架下，开展民用核能务实合作。两国致力于在中国国家原子能机构和法国原子能和替代能源委员会协议等基础上，继续推进在核能研发领域前沿课题上的合作。两国支持双方企业研究在核废料后处理等问题上加强工业和技术合作的可能性。

24.中法两国对2015年第三方市场合作政府间协议取得的成果表示欢迎。双方致力于已确定的第三方市场合作项目的后续和落实。两国政府鼓励企业、金融机构及其他主体在可适用的国际高标准基础上在第三方市场开拓新的重大经济合作项目。

四、重启人文交流

25.为在全球推动保护和促进文化表现形式多样性，中法两国支持深化文化作品创作与利用方面的合作，将积极推动重启文化和旅游领域的交流合作。中法两国对两国

文化主管部门达成文化合作意向声明表示欢迎。

26.双方将于2024年共同举办中法文化旅游年，支持故宫博物院与凡尔赛宫、上海西岸美术馆与蓬皮杜艺术中心等在两国合作举办高水平活动。双方承诺在遵守各自法律前提下，为巡回办展提供海关、物流等方面的便利化举措，将努力确保支持的展览中文化物品的完整性和顺利归还。

27.双方重申愿通过联合制作、版权合作、竞赛、艺术家交流等方式，加强在文化和创意产业领域，特别是文学、电影、电视纪录片、出版（含游戏）、音乐、建筑和数字化等领域的合作，提升针对最广泛受众的传播潜力。

28.中法两国承诺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修复和开发领域的双边合作。两国欢迎就中国专家与法国团队共同参与巴黎圣母院现场修复工作、兵马俑保护修复研究合作、公输堂和茂陵合作项目、推动两国世界遗产缔结友好关系等达成文化遗产合作路线图。双方将继续共同努力预防和打击盗窃、非法挖掘和非法进出境文化财产。两国重申全力支持“冲突地区遗产保护国际联盟”基金会保护冲突地区文化遗产。

29.中法两国重申重视语言教学合作，促进友谊和相互理解。两国将致力于延长2015年6月两国政府签署的《关于开展语言合作的协议》有效期，鼓励在双方学校开展中文和法语教学并增加双语课程，加强语言师资交流和培训。

30.中法两国重申重视加强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合作，将鼓励中法高等院校发展伙伴关系，例如共建合作办学机构，共同推动相互恢复留学生和教师往来，为校际交流提供便利。为此，双方为上述人员申请签证制定便利程序。双方将尽快召开新一届中法教育混委会会议。

31.两国元首同意尽快召开新一届中法科技合作联委会会议，确定双边科学合作和促进碳中和科技合作的“中法碳中和中心”的重大方向。中法两国希望通过中法科研伙伴交流计划（休伯特·居里安-蔡元培合作计划）等促进科研人员交流。双方愿继续实施“中法杰出青年科研人员交流计划”，加强两国青年科研人员交流，推动优先领域合作和开展联合研究活动。

32.着眼2024年巴黎奥运会和残奥会，两国元首希将体育，特别是青年运动员交流、体育基础设施发展和体育产业经验分享作为双边关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五、共同应对全球性挑战

33.据联合国统计，2022年3.23亿人面临粮食危机。在此背景下，双方承诺维护市场稳定，避免不合理的农业投入品和农产品出口限制，从便利谷物产品和化肥出口

着手畅通国际粮食供应链。双方致力于通过中方国际粮食安全合作倡议、粮食和农业韧性行动等实现上述目标。

34.中法两国均认为，提升对非洲伙伴等受粮食危机影响最为严重国家的支持力度对于构建有韧性、可持续的粮食体系十分重要。为此，双方愿推动节粮减损、促进粮食本地化生产的国际合作。根据这一目标，双方共同支持联合国粮农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世界粮食计划署等应对粮食安全相关问题相关组织，以及金融机构和双多边出资方。

35.中法两国强调支持以世界贸易组织为核心、以规则为基础的多边贸易体制，致力于营造自由、开放、透明、包容、非歧视的贸易与投资环境，支持对世界贸易组织进行必要改革，支持世界贸易组织第13届部长级会议取得积极成果。

36.中法两国愿开展合作，解决发展中经济体和新兴市场经济体融资困难问题，鼓励其加快能源和气候转型，支持其可持续发展。中方将出席2023年6月在巴黎举行的应对气候变化全球融资契约峰会。法方将出席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

37.两国同意在二十国集团框架下加强合作，推动二十国集团发挥国际经济合作主要论坛作用，按照巴厘岛峰会领导人承诺推进国际货币金融体系改革。

38.中法两国在发展中国家脆弱性背景下，支持《缓债倡议后续债务处理共同框架》的实施。《共同框架》于2020年11月由二十国集团和巴黎俱乐部通过，中法两国一道参与。双方重申各方以可预见的、及时、有序和协调方式实施《共同框架》，支持2023年2月二十国集团财长和央行行长会议通过的债务议程。

39.双方赞赏二十国集团巴厘岛峰会欢迎各国自愿转借特别提款权，呼吁二十国集团成员国和有意愿的国家加大力度，二十国集团成员国努力将其特别提款权调动比例提高到30%，以尽快实现二十国集团罗马峰会通过的1000亿美元目标。

40.气候、生物多样性和土地退化防治是中法两国共同优先事项。两国承诺秉承2019年11月提出的《北京倡议》，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及其《巴黎协定》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以下简称“昆明-蒙特利尔框架”）的框架内继续保持高水平雄心。双方欢迎《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COP15）第二阶段会议通过“昆明-蒙特利尔框架”。中方将在未来两年继续担任COP15主席国，愿同法方一道积极推动“昆明-蒙特利尔框架”完整有效落实。两国欢迎昆明生物多样性基金和将在全球环境基金下设立的安排对生物多样性融资的积极贡献。两国对在利伯维尔“一个森林”峰会上介绍的工作表示欢迎。

41.中法两国承诺在COP16召开前通报根据“昆明 - 蒙特利尔框架”修订的国家战略和行动计划。中方将积极研究加入“自然与人类高雄心联盟”的可能性。两国为实现每年减少5000亿美元有损生物多样性的补贴这一目标作出贡献。

42.中法两国重申各自碳中和/气候中和承诺。法方承诺到2050年实现气候中和。中方承诺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两国将采取政策和措施，落实根据《巴黎协定》目标已确定的国家自主贡献目标。

43.双方高度赞赏《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二十七次缔约方大会（COP27）取得的成果，承诺在筹备《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二十八次缔约方大会（COP28）之路上保持密切沟通和协调，推动《巴黎协定》首次全球盘点取得成功，并在减缓、适应、损失和损害以及实施手段等议题上取得积极进展。

44.中法两国支持促进和发展有助于生态转型的融资，鼓励各自金融部门（包括银行、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人和所有人）统筹业务和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保护生物多样性、发展循环经济、管控和减少污染或发展蓝色金融等方面的目标。两国还鼓励发展机构和开发银行、央行、监管机构和金融主管部门在绿色和可持续金融领域开展交流，分享经验，推动在非财务信息标准化等方面制定和完善标准。两国承诺支持可持续资本市场的发展。

45.中法两国认识到建筑行业在两国温室气体排放中占重要比重，积极研究加入“建筑突破”倡议。两国加强合作，推进建筑节能降碳，推动城市可持续发展。

46.中法两国致力于海洋保护。两国乐见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BBNJ）政府间会议就关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养护和可持续利用的文本达成一致，将就后续工作继续加强沟通协调。两国元首重申双方将根据《南极海洋生物资源养护公约》促进南极海洋生物资源养护，继续就在南极设立海洋保护区展开讨论。中法两国致力于“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分别于2022年和2021年设立国家委员会，以凸显知识对于更好保护海洋的重要性。双方承认打击非法、未报告、无管制捕捞活动的重要性。

47.中法两国致力于推动由法国和哥斯达黎加共同主办的2025年联合国海洋大会取得成功。中方将研究法方提出的将中国作为《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COP15）主席国与法国作为2025年在尼斯举办的第三届联合国海洋大会主席国关联起来的路线图。

48.中法两国反对塑料污染（包括微塑料污染）。两国支持并参与第五届联合国环境大会续会（UNEA5.2）5/14决议授权的政府间谈判委员会工作，致力于通过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

49.中法两国承诺保护和可持续管理森林生态系统，支持就更加可持续的价值链开展科学研究，打击非法森林砍伐及相关贸易。两国愿推进在自然保护以及草原保护、修复和可持续利用领域的合作。在此框架下，两国乐见中国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和法国生物多样性署开展积极合作。

50.中法两国将共同努力，通过公正的能源转型伙伴关系等工具，推动发展中国家实现更加公正的能源转型。

51.中法两国强调根据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促进和保护人权及基本自由对于各国发展的重要性。

来源：新华网